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王智刚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俞向前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宋敏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汪方军代为表决。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6月27日在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11名。董事王智刚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董事俞向前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宋敏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汪方军代为表决。公司已于2017年6月22日以邮件、短信、微信等方式将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俞向前主持，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6月28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2017-02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 11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1）。

其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1）。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关于发行“西部信托·天地源(五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天地源”）和西部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信托”）合作，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5 亿元集合信托计划，该信托资金用于曲江香都 C 区项目的开发建设、置换企业外部融资。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2 号）。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对下属公司担保的议案》的有关决议内容，该议案融资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故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向金融机构申请 5 亿元融资，资金用于西安天地源下属子公司项目开发。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2 号）。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对下属公司担保的议案》的有关决议内容，该议案融资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故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 关于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办理与本次发行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7 月 13 日（星期四）14 点 30 分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 2017 年 6 月 28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24 号）。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 1、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相关议案的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